

青岛理工大学艺术与设计学院

2021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调剂工作实施细则

130500 设计学第一批次调剂拟复试录取名额为 3 人，第一批次调剂按不低于 1: 3 比例确定拟参加调剂复试人数；第二批次调剂按不低于 1: 3 比例确定拟参加调剂复试人数。

依据学校 2021 年硕士研究生复试录取相关工作文件要求，结合学院各学科实际情况，学院制定本调剂工作实施细则。

一、基本原则

- (一) 坚持“按需招生、全面衡量、择优录取、宁缺毋滥”原则。
- (二) 坚持以人为本，增强服务意识，提高管理水平。

二、调剂基本要求

考生须同时满足以下要求，方具备调剂资格：

(一) 符合学校 2021 年招生简章中规定的调入专业的报考条件及学院调剂相关要求。

(二) 初试成绩符合第一志愿报考专业在 A 类地区的全国初试成绩基本要求（以下简称国家线）。

(三) 第一志愿的合格考生调入符合调剂政策规定的相应专业，应符合调入的专业分数线，即双上线。

(四) 调入学科专业与第一志愿报考学科专业相同或相近，应在同一学科门类范围内（可授不同学科门类学位的学科专业，可跨门类在对应专业所属一级学科范围内进行调剂）。

(五) 初试科目与调入专业初试科目相同或相近，其中初试全国统一命题科目应与调入专业全国统一命题科目相同：

1、考生初试统考科目涵盖调入专业所有统考科目的，视为相同；
考生初试统考科目多于或等于调入学科专业所有统考科目的视为统

考科目相同。

2、在全国统一命题科目中，英语一、二之间可由高向低调剂，不可由低向高调剂；初试科目是自命题英语的考生不能调入初试科目设有英语一和英语二的专业。

（六）报考学术型和报考专业学位研究生之间的相互调剂。专业学位如果调入到学术型专业，统考科目必须完全相同。

三、调剂工作程序

（一）所有调剂考生（退役大学生加分项目考生、享受少数民族政策考生可除外）必须通过教育部“全国硕士生招生调剂服务系统”完成调剂志愿的提交，未通过该系统调剂录取的考生一律无效。

（二）在学校规定时间内，按如下原则遴选进入复试的调剂考生：

1、调剂考生除满足调剂基本要求外，还须满足各研究生培养学院相关学科类别接收考生调剂申请的第一志愿报考学科专业、初试成绩（含单科成绩、总成绩要求）、考试科目要求（含参加初试科目）及其他学术要求。

2、对申请我校同一学科专业、初试科目完全相同的调剂考生，按考生初试总成绩择优遴选进入复试的考生名单。严禁学院或个人任意圈定调剂复试考生范围，不得以考生提交调剂志愿的时间先后顺序，或考生所在单位、行业、地域、学校层次等非学业水平标准作为遴选条件，也不得设置其他歧视条件。

（三）各学院复试工作小组按规定遴选调剂生名单，报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审定后，由学院给调剂生发放复试通知。

（四）考生要在学校规定时间内登录全国硕士生招生调剂服务系统回复确认，未在我校规定时间内完成确认操作，则视为自动放弃。

（五）考生回复确认后，按我校复试通知要求的时间地点准备复

试。

四、调剂复试办法

调剂考生复试办法，按《青岛理工大学 2021 年硕士研究生复试录取工作方案》和《青岛理工大学艺术与设计学院 2021 年硕士研究生复试录取工作实施细则》执行。

五、调剂服务管理

（一）考生调剂志愿开放调剂系统时间、调剂志愿锁定时间由学校统一设定，开放调剂系统时间不低于 12 个小时，调剂志愿锁定时间最长不超过 24 小时。各学院应尽快给出受理意见，尽可能缩短考生调剂等待时间。

（二）各学院按照调剂规则择优确定复试考生名单后，经学校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审定，研究生招生办公室负责向调剂考生发送复试通知，考生在 6 小时之内不接受复试通知或考生在收到复试通知 12 小时内未在规定时间内在规定系统缴复试费的考生，视为自动放弃复试（友情提醒：不符合复试条件的考生请勿交纳复试费，复试费一旦缴纳，将不再办理退款手续）。各学院按照调剂规则排序进行递补。

（三）我校根据各学院复试进度，通过研招网调剂系统向拟录取考生发送待录取通知，考生在 6 小时之内不接受待录取通知将被视为放弃拟录取资格，学校将从各学院提交的各学科专业候补录取考生依照录取依次递补拟录取考生名单。

（四）全国硕士生招生调剂服务系统正式开通后，学校和学院要安排专人及时解答考生咨询，确保信息沟通畅通；同时要充分利用调剂系统在线留言功能、咨询电话等渠道为考生调剂提供良好服务。

（五）调剂服务咨询电话：

研究生招生办公室电话：0532-85071303。

学院招生办公室电话：0532-85071598。

备注：如果以上调剂工作实施细则没有涉及到的复试录取内容，以《青岛理工大学 2021 年硕士研究生复试录取工作方案》为准。

青岛理工大学艺术与设计学院

2021 年 3 月 23 日